

债券代码: 1880237.IB/152003.SH

债券简称: 18 西工投 01

债券代码: 1980044.IB/152096.SH

债券简称: 19 西工投 01

债券代码: 162099.SH

债券简称: PR 安投 02

债券代码: 178014.SH

债券简称: 21 安投 01

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基本情况

原告：娄底融熙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融熙公司”）

被告 1：贵州华旭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旭公司”）

被告 2：郝建华

被告 3：翟汝海

被告 4：安庆华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 5：盐城华旭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 6：贵州安合组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 7：吴玉洁

被告 8：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

案件基本情况：

2020 年 9 月，原告融熙公司与被告华旭公司签订《供应链服务协议》，约定被告华旭公司委托原告代理采购液晶显示屏模组等货物，双方就报关进口代理服务费等相关费用作出约定，并就付费方式、期限以及逾期违约金均作了相应约定，同时，为保证《供应链服务协议》的顺利履行，原告分别与上述被告方签订《保证合同》，发行人作为担保方，为上述供应链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

保证。

由于被告华旭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原告向湖南省涟源市人民法院提请诉讼，因被告仍未按照规定履行付款义务，原告申请强制执行，发行人因连带责任被列为被执行人。执行案号：（2024）湘 1382 执 1349 号，执行金额：13,487,235.00 元。

二、影响分析

被告方正在与原告洽谈和解，公司也将根据事件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事项的公告》之盖章页）

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 5 月 10 日